

公司代码：603078

公司简称：江化微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负责人殷福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0109号]确认，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4,255,620.39元，扣除母公司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5425,562.04元，2017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8,830,058.35元；加上2017年初未分配利润255,101,133.15元，扣除2017年度派发的现金分红18,00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5,931,191.5元。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17年12月31日的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000,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24,000,000股，转增后股本为84,000,000股。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行业、经营等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内容。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2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江化微	指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化微贸易	指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江阴江化微贸易有限公司
杰华投资	指	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湿电子化学品	指	微电子、光电子湿法工艺制程中使用的各种电子化工材料，主要包括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配套试剂。
超净高纯试剂	指	一般是指尘埃颗粒粒径控制在 0.5 μ m 以下，杂质含量低于 ppm 级（10 ⁻⁶ 为 ppm，10 ⁻⁹ 为 ppb，是 10 ⁻¹² 为 ppt）的化学试剂，是化学试剂中对颗粒粒径控制、杂质含量要求最高的试剂；主要用于芯片、显示器面板、电池板等的清洗、蚀刻、显影、去膜、掺杂等；这种试剂包括超净高纯酸及碱类、超净高纯有机溶剂和超净高纯蚀刻剂。
光刻胶配套试剂	指	光刻工艺中所涉及到的电子化学品，包括稀释剂、显影液、漂洗液、剥离液等，光刻胶配套试剂与光刻胶配套使用。
通用化学试剂	指	最常用、应用范围最广的基本化学试剂，主要应用于科研、教学、分析检测、工业生产中进行化学实验、材料分析。
高世代线	指	6 代线及以上平板显示生产线
半导体	指	本招股书中半导体是指除 LED 以外的集成电路和分立器件。与导体和非导体的电路特性不同，其导电具有方向性。
线宽	指	IC 生产工艺可达到的最小导线宽度，是 IC 工艺先进水平的主要指标。线宽越小，集成度就越高，在同一面积上就集成更多电路单元。
高端封装	指	半导体领域近年来出现的新封装技术，在晶圆切割为芯片前直接进行封装，也称为晶圆级封装，可以大大缩小封装体积、提高集成度。
SEMI	指	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产业协会（Semiconductor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International），是一家全球高科技领域专业行业协会，创立于 1970 年，拥有会员公司 2000 多家，在全世界主要生产地区北美、欧洲、俄罗斯、日本、中国及台湾地区开设了 14 个代表处。
液晶	指	以碳为中心所构成的化合物，在某一温度范围可以是现液晶相，在较低温度为正常结晶之物质。
LCD/液晶显示器	指	它的工作原理是利用液晶的电光效应，在通电时导通，使液晶排列变得有秩序；不通电时，排列变得混乱，阻止光线通过。
TFT-LCD	指	Thin Film Transistor，是薄膜晶体管的缩写。
OLED	指	有机电激光显示
AMOLED	指	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面板

芯片	指	半导体元件产品的统称,是集成电路的载体,由晶圆分割而成。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 发光二极管, 是一种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可见光的固态的半导体器件, 它可以直接把电转化为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化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YIN JIANGHUA MICROELECTRONICS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H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殷福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艳	汪洋
联系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581号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581号
电话	0510-86968678	0510-86968678
传真	0510-86968502	0510-86968502
电子信箱	dmb@jianghuamem.com	dmb@jianghuamem.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58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23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58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23
公司网址	www.jianghuamem.com
电子信箱	dmb@jianghuamem.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秘办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化微	603078	
----	---------	-----	--------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无锡市建筑西路 777 号 A2 座 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广友、杨浩峰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22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覃文婷、张东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354,282,319.79	333,055,216.36	6.37%	325,639,95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77,949.75	68,942,742.94	-22.14%	61,931,77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69,827.96	63,117,319.66	-26.22%	59,565,80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1,425.16	81,640,047.76	-55.49%	86,531,052.42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7,864,302.55	381,827,439.95	95.86%	330,884,697.01
总资产	882,452,707.56	555,479,317.47	58.86%	496,965,640.2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43	1.5321	-37.71%	1.37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43	1.5321	-37.71%	1.37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79	1.4026	-40.97%	1.3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9	19.59	减少10.50个百分点	2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9	17.94	减少10.05个百分点	19.6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9,087,175.10	94,951,858.49	96,110,964.59	84,132,32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59,744.60	14,416,686.41	17,039,074.98	10,562,44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40,746.30	13,817,560.86	16,757,922.52	4,453,59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9,019.22	33,473,339.85	-8,142,831.09	6,861,897.1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723.81		-102,452.72	177,584.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73,992.00		7,117,500.00	1,642,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75,54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6,314,410.96	理财收益	50,780.82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6,724.77		392,996.29	1,348,602.4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662.13		-303,552.75	-326,647.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299,620.00		-1,054,308.36	-475,766.23
合计	7,108,121.79		5,825,423.28	2,365,973.7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配套试剂等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湿电子化学品是微电子、光电子湿法工艺制程中使用的各种电子化工材料，其核心要素是超净、高纯以及功能性，因而它对原料、纯化方法、配方工艺、容器、生产设备、环境控制、测试和运输设备等都有较为严格的要求。公司生产的湿电子化学品主要适用于平板显示、半导体及LED、光伏太阳能以及锂电池、光磁等电子元器件微细加工的清洗、光刻、显影、蚀刻、去膜、掺杂等制造工艺过程。公司的湿电子化学品按产品成分分为纯化类产品和混配类产品，主要的生产工艺为纯化工艺和配方工艺，该两大关键技术工艺基本为精密控制下的物理反应过程，较少涉及化学反应过程，公司生产环节不存在高污染、高耗能的情况。

2、 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生产经营模式。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围绕客户订单展开，在签订销售合同后，根据合同安排采购与生产，生产完成后进行交货和提供售后服务。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分为机械设备、原材料、包装材料等的采购。由于公司的生产工艺流程都为自主研发，且湿电子化学品生产对设备技术要求较高，所以，公司对机械设备的采购根据工艺流程有特定技术要求。公司机械设备采购主要由公司制造厂负责。

公司产品生产用原材料、包装材料主要由计划采购部负责，采购部主要采用“以产订购”的原则，按照生产需求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由营销部门汇总客户需求制定的销售输入表，制造厂制定的生产计划表，结合公司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表。采购计划表由计划采购部于每月月底制作，用于安排下个月的采购工作。

为了保证采购原材料的质量和价格，采购部门有较为严格的供应商筛选标准和流程，公司会根据供应商的资质条件、产品质量、供货能力、服务水平等情况，将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系统，对原材料运输、包装、入库、卸料全过程都严格按照原材料检验标准对原材料、包装材料进行质量检验，只有合格的原材料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不合格的予以退货。公司采购的每个材料品种都会选择两家以上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以保证货源供给充足，产品质量合格，采购价格合理。一般公司用包装材料价格比较稳定，所以采购定价变动较少。为了有效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一般按月询价定价。

公司完善的采购制度，保证了公司原材料的质量，货源的充足，也有效的控制了材料采购的价格。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组织主要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围绕客户需求开展。公司生产主要由制造厂负责。制造厂会根据销售部提供的客户产品需求清单，结合仓库库存情况，以及车间产能情况等制定下个月的生产计划表。销售部门每月汇总客户需求后，填写产品名称、规格、数量的清单，经销售部门负责人审核后，交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审批后的产品清单交由制造厂，用于组织生产。

公司产品主要分纯化类产品和混配类产品，所对应的生产工艺主要是纯化工艺和混配工艺。纯化工艺主要通过预处理、过滤、高效连续精馏或离子交换纯化技术工艺将产品质量提升到高净超纯的等级。为了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在每一步工艺流程后都会对公司产品进行质量检测分析。而混配工艺是将纯化产品按照客户工艺流程和工艺环节的特定要求，通过精密混配技术，实现产品功能性需求的关键工艺。

公司部分产品实现了回收再生利用，将客户使用后的化学品通过具有资质且具备相关技术的第三方专业回收处理供应商实现回收及提纯处理，公司采购该类化学品回收液后，根据技术和功能性要求，添加部分新液后进行纯化、混配，实现再生利用、绿色生产，该种“回收液+新液”的模式有利于解决客户使用化学品后的环保处置问题，同时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为下游电子产业配套，公司销售采用终端客户直销的模式，由销售部负责公司现有客户的维护和潜在客户开发。下游客户对湿电子化学品有较高质量要求，对供应商选择有较为严格的筛选、考核体系。公司成功进入下游客户供应链一般都需要经历现场考察、送样检验、技术研讨、需求回馈、技术改进、小批试做、批量生产、售后服务评价等环节。为了保证高品质产品的稳定供应，一旦通过下游客户的认证，客户会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在客户选择和产品销售方面，以开拓各领域内重点大客户为主，生产具有高附加值的高端产品为重点的发展策略，同时着力开拓具有较好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的领域。公司的发展目标是成为能够根据客户的生产工艺特点、技术水平，为客户提供工艺设计、产品供应一体化解决方案的综合供应商。

3、行业情况

湿电子化学品是对使用于湿法工艺的“电子级试剂”、“超净高纯化学试剂”的更为合理准确的表达。国内的超净高纯试剂，在国际上通称为工艺化学品（Process Chemicals），美国、欧

洲和我国台湾地区称为湿化学品（Wet Chemicals）。在 SEMI（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协会）对世界半导体制造用主要材料的销售市场规模统计，把用于半导体制造的湿电子化学品专门提出，作为一类重要的半导体用电子材料的门类。

（1）、行业属性

湿电子化学品行业是属于电子信息产业配套性的基础化工材料领域，服务于下游电子信息产业。湿电子化学品与下游行业结合紧密。新能源、信息通讯、消费电子等下游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要求湿电子化学品更新换代速度不断加快。同时，下游产业的发展也为本行业带来较大的市场机会。公司生产的湿电子化学品主要配套用于平板显示、半导体及 LED、太阳能等相关领域。

（2）、行业地位

湿电子化学品是电子工业中的关键性基础化工材料，也是重要支撑材料之一，其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到电子产品的成品率、电性能及可靠性，也对微电子制造技术的产业化有重大影响。因此，电子工业的发展要求湿电子化学品与之同步发展，不断地更新换代，以适应其在技术方面不断推陈出新的需要。从某种意义上说，湿电子化学品支撑着新能源、现代通信、计算机、信息技术、微机机械智能系统、工业自动化和家电等现代技术产业。所以，电子化学材料产业的发展规模和技术水平，已经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和国防实力的重要标志，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是科技创新和国际竞争最为激烈的材料领域之一。

（3）、行业特点

湿电子化学品行业是精细化工和电子信息行业交叉的领域，其行业特色充分融入了两大行业的自身特点：

1° 品种多、下游应用领域多

湿电子化学品品种规格繁多，在电子产品的不同领域中均有所应用，同时，在不同的工艺环节应用的湿电子化学品也不同。如手机、计算机、电脑、新能源电池等的生产制作需要使用光刻胶及配套试剂、封装材料、高纯试剂、工艺化学品、液晶材料等，而在不同的工艺流程应用中，又有清洗液、显影液、漂洗液、蚀刻液、剥离液等品种。

2° 专业跨度大、技术门槛高

湿电子化学品系化工、材料科学、电子工程等多学科结合的综合学科领域，单一产品具有高度专用性，应用领域集中，各种湿电子化学品之间在材料属性、生产工艺、功能原理、应用领域之间差异较大，产品之间专业跨度大。同时，湿电子化学品是化学试剂中对纯度要求最高的领域，对生产的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生产的环境控制、包装技术都有非常高的要求。

3° 产品更新换代快

湿电子化学品与下游行业结合紧密，新能源、信息通讯、消费电子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势必要求电子化学品更新换代速度不断加快，企业科技研发水平与日俱增。素有“一代产品、一代材料”之说。

4° 功能性强、附加值高

湿电子化学品是电子产业链的前端，其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直接对元器件的功能构成重要影响，进而通过产业传导影响到终端整机产品的性能。元器件乃至整机产品的升级换代，有赖于电子化学品的技术创新和进步。湿电子化学品功能的重要性决定了产品附加值较高、质量要求严的特点。

5° 与下游企业关系紧密

湿电子化学品尽管在下游电子元器件中成本占比很小，但对最终产品性能影响很大，大型下游企业对湿电子化学品的质量和供货能力十分重视，常采用认证采购的模式。一般产品得到下游客户的认证需要较长的时间，因此一旦与下游企业合作，就会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后进入市场者将面临较高的市场门槛。

6° 高成长性

现代的湿电子化学品产业属于高附加值、低污染、低排放的高科技产业。它不同于传统精细化工企业，是作为信息技术产业的配套性、支撑性的重要企业，其下游应用领域发展前景广阔，所以，湿电子化学品行业是一个高附加值且具有广阔市场发展前景的朝阳行业。湿电子化学品是电子信息产品领域中，特别是平板显示、超大规模集成电路（IC）、硅晶太阳能电池制作过程中的关键性基础化工材料之一，是重要的电子信息材料。电子信息行业的蓬勃发展，带动了上游原材料电子化学品的快速发展，湿电子化学品正成为我国化工行业发展最快并具活力的领域。

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与其配套的电子化学品的全球消费量年平均增长率保持在 8% 以上，成为化工行业中发展最快的领域。预计 2015 年，全球湿电子化学品市场容量约为 208 亿元，未来几年将维持 7%~8% 的增速。

（4）、行业未来发展前景

湿电子化学品是新能源、现代通信、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新型显示技术的重要基础性关键化学材料，是当今世界发展速度较快的产业领域。我国在各大政策规划文件中，明确了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是国家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与其相关的配套高纯化工材料也是未来重要的发展领域。在当前经济转型、产业结构调整、内需扩张的大背景下，未来公司产品所处的湿电子化学品领域将有较好的发展前景，迎来较快的发展速度。

公司的产品技术等级普遍达到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组织 SEMI 标准 G2 级，另有部分产品达到 G3 级，在国内同行中处于前列位置。公司 IPO 募投项目、镇江投资项目和四川投资项目建成投产之后，公司的将成为具备 G4-G5 级产品生产能力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湿电子化学品生产企业。

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具备为平板显示、半导体及 LED、光伏太阳能等多领域供应湿电子化学品的企业之一。公司已为 6 代线、8.5 代线高世代线平板显示生产线供应高端湿电子化学品，在高端湿电子化学品领域逐步替代进口。凭借多年的技术优势，公司在平板显示领域拥有中电熊猫液晶、中电熊猫平板、宸鸿集团、龙腾光电、京东方、深天马、华星光电等知名企业客户；在半导体及 LED 领域拥有中芯国际、华润微电子、长电科技、上海旭福电子、无锡力特半导体、方正微电子、士兰微、德豪润达、华灿光电等知名企业客户；在太阳能领域拥有晶澳太阳能、韩华新能源、通威太阳能等知名企业客户。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7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62,7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2,341,087.1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0,358,912.85 元，使得公司股本和资本公积均发生较大变化。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方面

公司自主设计出一整套湿电子化学品生产工艺，并自主研发配置了满足规模化、专业化湿电子化学品生产流水线。公司已经具备 G2、G3 等级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

由于下游客户的工艺不同，生产流程不同，从而需要特定功能的湿电子化学品。公司利用自身专业的研发团队，研发出具有国际水平产品的生产配方，先后有高效酸性剥离液、铝钨蚀刻液、低温型水系正胶剥离液、低张力 ITO 蚀刻液、高分辨率显影液、二氧化硅蚀刻液、钛-铝-钛金属层叠膜用蚀刻液等十三类产品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评定为高新技术产品。通过领先的配方工艺，公司的产品能够满足下游客户持续的功能性需求。

2、客户资源

伴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突出的产品优势，开拓并维系了一大批国内外优质客户，构建了优质的业务平台，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优质客户资源情况如下：

应用领域	客户名称	备注
平板显示	中电熊猫液晶	6 代线平板显示专业生产商
	中电熊猫平板	8.5 代线平板显示专业生产商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第一条 5.5 代线 LTPS TFT-LCD 面板厂商，拥有 4.5 代线、5 代线、5.5 代线 TFT-LCD 面板生产线，非晶硅智能机模组出货量全球第一
	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全国第三家 5 代线 TFT-LCD 面板厂商
	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首条第 8.5 代 TFT-LCD 面板厂商，国内平板显示领域领军企业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拥有 TFT-LCD8.5 代线液晶面板生产厂商
半导体及 LED	中芯国际	世界领先的集成电路芯片代工企业之一，中国内地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集成电路芯片制造企业
	长电科技	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封装测试知名企业
	士兰微电子	集成电路以及半导体微电子设计、生产企业
	华润微电子	领先的芯片设计、生产企业
	德豪润达	国内领先的 LED 芯片、LED 外延片、LED 照明、LED 显示屏、LED 封装、LED 设备供应商
	华灿光电	国内领先的 LED 芯片供应商
光伏太阳能	晶澳太阳能	全球领先的太阳能电池制造商
	韩华新能源	全球领先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商
	通威太阳能	全球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单体规模最大企业之一

上述客户均是各自领域的领先企业，成功进入优秀客户的供应链是公司技术实力的体现，也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客户基础。

3、整体配套服务

作为国内产品品种最齐全、配套能力最强的湿电子化学品生产企业之一，公司产品线较为丰富，目前有数十种湿电子化学品，产品能够广泛的应用到平板显示、半导体及 LED、光伏太阳能等多个电子领域，同时能在清洗、光刻、蚀刻等多个关键技术工艺环节中应用，这使得公司产品能够很好地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是公司技术水平和配套能力的体现，也为公司带来了较好的竞争优势。

4、团队优势

公司配备有优质的管理团队、研发团队、营销团队和生产技术团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殷福华先生拥有 20 余年的电子化学品研究、生产、管理经验，利用其丰富的经验引导公司的战略定位、产品研发、生产管理等环节；公司核心骨干成员均拥有 10 余年的电子化学品研发、生产、销

售、管理经验，引导公司的产品开发、销售网络建设、客户服务等工作。与此同时，公司还自主培养了专业工程技术队伍，建成了良好的人才梯队。

5、地域优势

湿电子化学品对于产品纯度、洁净度有很高的要求，因此长途运输不利于产品品质，同时，湿电子化学品对运输工具也有较高要求，运输成本也较高。公司位于长江三角洲的核心地段—江苏省江阴市。长江三角洲一直是我国平板显示、半导体、光伏太阳能产业最核心的区域，是电子产业的重要生产基地。昆山、南京、上海的平板显示产业，上海、合肥、杭州的半导体产业，无锡、常州的光伏太阳能产业等已呈现出明显的集群效应。公司正是利用地域优势，配合客户产线升级改造的同时提升公司的产品等级，实现与客户共同发展壮大。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国家密集出台一系列利好政策，推动国内平板、半导体产业持续快速发展。公司全体员工团结一致，不懈努力，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以提升内部管理为基础，以市场开拓为重点，抢抓市场机遇，积极组织有效生产，提高销售规模；同时，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深入以及安全环保要求的持续高压，一定程度上也增加了公司上游原材料采购的成本，公司毛利率同比仍然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428.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37%；毛利率 35.13%，同比下降 6.28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367.79 万元，同比下降 22.14%。

（一）超净高纯试剂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超净高纯业务实现收入 236,765,527.36 元，同比上涨 5.70%，毛利率 33.71%，同比下降 5.25 个百分点。收入上涨主要系公司半导体客户业务上涨所致。报告期内，虽然原材料价格处于上涨周期，特别是氢氟酸、双氧水等原料，全年上涨幅度较大，公司利用规模优势，减少费用开支等方式削减成本，但是随着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仍然超过产成品上涨幅度，毛利率仍有 5.25 个百分点的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硫酸、双氧水成功导入士兰集昕供应链，平板客户方面公司新增京东方铝刻蚀液订单。

（二）光刻胶配套试剂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光刻胶配套试剂业务实现收入 109,288,930.24 元，同比上升 5.68%，毛利率 40.16%，同比下降 9.47 个百分点。中电熊猫作为公司重点客户，多年来一直维持较高的销售占比，公司的正胶剥离液作为主打产品，目前正积极给国内面板厂家送样、测试。报告期内，公司在厦门天马的取得较大增长，特别是稀释剂、增粘剂等产品有所突破；公司在 8-12 英寸先进封装领域的正胶显影液和 PI 胶显影液产品进入长电先进供应链。

2018 年，随着公司产品等级逐步提升，新产品研发深入，技改项目验收完毕，公司力争在国内主流平板和半导体客户获取更多订单，覆盖更多产品，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428.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37%；毛利率 35.13%，同比下降 6.28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367.79 万元，同比下降 22.1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54,282,319.79	333,055,216.36	6.37
营业成本	229,814,675.39	195,129,100.98	17.78
销售费用	25,541,479.77	23,812,297.62	7.26
管理费用	39,378,986.93	36,061,854.38	9.20
财务费用	1,059,564.11	1,481,274.59	-2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1,425.16	81,640,047.76	-55.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850,556.56	-18,795,394.96	-1,44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82,213.70	-21,660,464.13	1,357.05
研发支出	16,129,958.57	14,866,433.33	8.5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4,282,319.79 元,同比增长 6.37%;营业成本 229,814,675.39 元,同比增长 17.37%。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显示面板	141,878,166.10	78,116,317.39	44.94	1.28	19.01	减少 8.20 个百分点
半导体芯片	126,144,573.74	80,351,112.45	36.30	27.38	50.75	减少 9.88 个百分点
太阳能电池	75,893,613.39	62,675,774.23	17.42	-11.59	-8.71	减少 2.60 个百分点
其他	2,138,104.37	1,213,145.27	43.26	-12.77	-1.64	减少 6.42 个百分点
合计:	346,054,457.60	222,356,349.34	35.75	5.69	17.76	减少 6.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超净高纯试剂	236,765,527.36	156,962,302.82	33.71	5.70	14.79	减少 5.25 个百分点
光刻胶配套试剂	109,288,930.24	65,394,046.52	40.16	5.68	25.54	减少 9.47 个百分点
合计	346,054,457.60	222,356,349.34	35.75	5.69	17.76	减少 6.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281,526,478.26	176,598,776.22	37.27	10.37	23.47	减少 6.66 个百分点
华南	24,276,080.75	16,077,911.37	33.77	3.65	16.23	减少 7.17 个百分点
华北	18,189,838.25	13,933,365.47	23.40	-9.70	0.01	减少 7.43 个百分点
东北	6,197,637.07	4,736,395.83	23.58	-46.22	-35.04	减少 13.16 个百分点
华中	7,083,951.08	5,457,026.24	22.97	-9.02	-2.58	减少 5.09 个百分点
西北	3,822,677.94	2,427,734.81	36.49	-32.28	-17.54	减少 11.36 个百分点
西南	4,957,794.25	3,125,139.40	36.97	30.32	42.20	减少 5.27 个百分点
合计	346,054,457.60	222,356,349.34	35.75	5.69	17.76	减少 6.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硝酸	7,639,868.58	7,652,935.09	111,938.12	19.22	19.67	-10.45
正胶剥离液	5,712,196.79	5,678,190.68	89,760.17	0.48	-0.36	60.99
氢氟酸	4,543,009.05	4,567,779.29	86,966.04	-35.77	-35.17	-22.17

产销量情况说明

1、单位为升；

2、报告期氢氟酸销售量比上年同期下降 35.17%，主要原因系公司调整行业结构，太阳能客户减少销售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半导体行业	原材料	49,121,488.84	22.09	31,435,498.06	16.65	56.26	
	包装材料	13,273,993.65	5.97	9,064,708.92	4.80	46.44	
	低耗品	1,496,546.88	0.67	1,039,969.54	0.55	43.90	
	人工成本	7,656,153.58	3.44	5,752,431.42	3.05	33.09	
	制造费用	8,802,929.50	3.96	6,006,817.48	3.18	46.55	
平板行业	原材料	59,079,244.22	26.57	50,556,971.21	26.77	16.86	
	包装材料	3,041,049.74	1.37	2,912,654.84	1.54	4.41	
	低耗品	1,844,777.60	0.83	1,328,484.28	0.70	38.86	
	人工成本	3,335,513.06	1.50	3,053,179.92	1.62	9.25	
	制造费用	10,815,732.77	4.86	7,786,259.54	4.12	38.91	
太阳能行业	原材料	43,558,748.50	19.59	47,042,190.73	24.91	-7.40	
	包装材料	4,491,636.17	2.02	6,624,979.62	3.51	-32.20	
	低耗品	1,715,941.02	0.77	1,863,976.20	0.99	-7.94	
	人工成本	4,294,454.75	1.93	5,986,012.98	3.17	-28.26	
	制造费用	8,614,993.79	3.87	7,140,007.86	3.78	20.66	
其他行业	原材料	785,736.53	0.35	730,131.65	0.39	7.62	
	包装材料	182,144.02	0.08	221,361.79	0.12	-17.72	
	低耗品	21,070.32	0.01	24,363.19	0.01	-13.52	
	人工成本	106,076.22	0.05	130,672.29	0.07	-18.82	
	制造费用	118,118.18	0.05	126,854.63	0.07	-6.8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超净高纯试剂	原材料	101,312,700.73	45.56	89,350,208.27	47.32	13.39	
	包装材料	17,380,784.31	7.82	12,489,199.65	6.61	39.17	
	低耗品	3,966,974.19	1.78	3,352,465.19	1.78	18.33	
	人工成本	12,537,981.13	5.64	15,938,171.65	8.44	-21.33	
	制造费用	21,763,862.46	9.79	15,607,243.07	8.27	39.45	
光刻胶配套试剂	原材料	51,232,517.36	23.04	40,414,583.37	21.40	26.77	
	包装材料	3,608,039.27	1.62	2,433,096.96	1.29	48.29	
	低耗品	1,111,361.63	0.50	904,328.02	0.48	22.89	
	人工成本	2,854,216.48	1.28	2,885,533.53	1.53	-1.09	
	制造费用	6,587,911.78	2.96	5,452,696.44	2.89	20.8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3,681.2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8.6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987.6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	情况说明
----	-----	-------	-----	------

			例 (%)	
销售费用	25,541,479.77	23,812,297.62	7.26	主要为销售量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9,378,986.93	36,061,854.38	9.20	折旧费用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059,564.11	1,481,274.59	-28.47	贷款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129,958.5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6,129,958.5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5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0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1,425.16	81,640,047.76	-55.49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850,556.56	-18,795,394.96	1,442.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上市成功后，有部分闲置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82,213.70	-21,660,464.13	-1,357.05	主要系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从而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1,826,246.64	0.21	3,708,888.07	0.67	-50.76	主要为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3,439,041.85	0.39	1,056,464.58	0.19	225.52	主要为押金和土地保证金所致
存货	19,766,091.18	2.24	12,398,860.22	2.23	59.42	主要是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0,246,623.64	23.83	263,397.73	0.05	79,720.97	主要为加强资金管理效率, 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12,222,554.44	1.39	21,843,641.04	3.93	-44.05	主要为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工程物资	-	-	813,893.17	0.15	-100.00	主要为工程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71,194,315.78	8.07	33,423,326.62	6.02	113.01	主要为新增土地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609,189.15	4.26	113,454.79	0.02	33,049.05	主要为募投项目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	-	40,000,000.00	7.20	-100.00	主要为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40,768.00	0.00	876,294.40	0.16	-95.35	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954.82	0.00	85,768.17	0.02	-95.39	主要是报告期其他应付款减少所致
实收资本 (或股本)	60,000,000.00	6.80	45,000,000.00	8.10	33.33	主要是 2017 年 4 月首发上市发行新股所致。
资本公积	374,585,489.65	42.45	59,226,576.80	10.66	532.46	主要是 2017 年 4 月首发上市发行新股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盈 余 公 积	27,925,562.04	3.16	22,500,000.00	4.05	24.11	主要是提取法定盈 公积金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3,374,882.60	商业银行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9,264,171.34	商业银行抵押借款
合计	72,639,053.94	

说明：2016年11月3日，本公司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署“澄商银抵借字2016011600D200062号”的4,000万元抵押担保合同，以本公司“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10032280-1号”、“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10032280-2号”、“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10032280-3号”、“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10032280-4号”、“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10032280-5号”房产证所列房产及本公司“澄土国用（2011）第16395号”、“澄土国用（2011）第16317号”土地使用权证所列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抵押期限：自2016年11月29日起至2019年11月1日止。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中‘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精细化工行业与平板显示、半导体及LED、光伏太阳能等电子信息行业的交叉领域，受到精细化工、电子化学品行业以及下游细分行业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影响。

（1）行业总体产业政策

电子化学品具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等特点，在国民经济中起着重要作用，多年来，世界各国化学工业产业都将电子化学品作为石油和化学工业的发展战略重点，同时也将电子化学品技术发展做为衡量国家综合国力与综合技术水平的标志。

近十年来，湿电子化学品也已成为我国化学工业中一个重要的独立分支和新增长点，我国把新兴产业配套用电子化学品作为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和新材料行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政策上予以重点支持。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的“四、新材料技术/（五）、精细化学品/1、电子化学品”将集成电路和分立器件用化学品；印刷线路板生产和组装用化学品；显示器件用化学品，包括高分辨率光刻胶及配套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及特种（电子）气体；先进的封装材料；彩色液晶显示器用化学品等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指出，集成电路和分立器件用化学品、印刷线路板生产和组装用化学品、显示器件用化学品被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的电子化学品。具体包括高分辨率光刻胶及配套化学品、印制电路板（PCB）加工用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及特种（电子）气体、先进的封装材料；彩色液晶显示器用化学品、研磨抛光用化学品等。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提出要重点研究开发高纯材料、精细化工及催化、分离材料等，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大型、超大型复合结构部件的制备技术的要求。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2013年修正）》提出，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完善和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明确将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电子气、高性能液晶材料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列为鼓励类发展领域。

《石油和化工产业振兴支撑技术指导意见》将精细化工列为十二大科技支撑石化产业振兴的重点领域之一，其中电子化学品中高纯试剂、高纯气体、高性能新型封装材料、高性能基板树脂、新型液晶材料等的制备技术是精细化工领域重点发展任务之一。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指出，加强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与工艺结合，研发光刻机、刻蚀机、离子注入机等关键设备，开发光刻胶、大尺寸硅片等关键材料，加强集成电路制造企业和装备、材料企业的协作，加快产业化进程，增强产业配套能力。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以整机需求为导向，大力开发高性能集成电路产品；加快发展新型平板显示、传感器等关键元器件，提高专用电子设备、仪器及材料的配套支撑能力；提出要在新型平板显示领域“加强关键材料及设备的国产化配套”。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中‘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中‘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超净高纯试剂	专用化学品	氢氟酸、硝酸等	半导体、平板、太阳能、LED 等	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
光刻胶配套试剂	专用化学品	二乙二醇单丁醚、剥离液回收液等	平板、半导体、太阳能、LED 等	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非常注重技术的创新和研发，通过产品品质提升和新型功能性产品的研发来提升公司整体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技术创新主要通过国外先进技术的引进吸收、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技术创新主要从以下四大方向进行：

①紧盯国际主流技术趋势。目前，国内湿电子化学品的技术水平整体落后国际先进水平，国外电子产业所处的发展阶段也领先于国内，所以国外先进湿电子化学品的技术发展方向有着较好的借鉴意义。公司研发部下设信息收集中心收集国际技术动态信息，然后通过引进吸收和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实现规模化生产，满足客户的需求。

②贴近市场，实现满足客户功能性需求的产品研发。由于电子产业发展速度非常快，产品更新换代也很快。新产品的工艺特点和技术要求都会发生变化，这就需要湿电子化学品不断提高技术水平，满足功能性的需求。公司与下游客户建立了非常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高效的沟通，公司能够在第一时间了解客户的新需求，并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快速响应，满足客户的新需求。

③前瞻性的自主研发。公司董事长殷福华先生拥有 20 余年的电子化学品研究、生产、管理经验，公司核心的研发和营销人员都有较好的行业经验。公司会根据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国家的环保标准、安全生产等方面要求进行前瞻性的自主研发，以保持行业持续的领先地位。

④产学研合作研发，实现技术创新。公司南京大学等均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共同就相关技术进行合作研发。该合作既有利于公司贴近市场需求，又能使公司接触到理论研究的最新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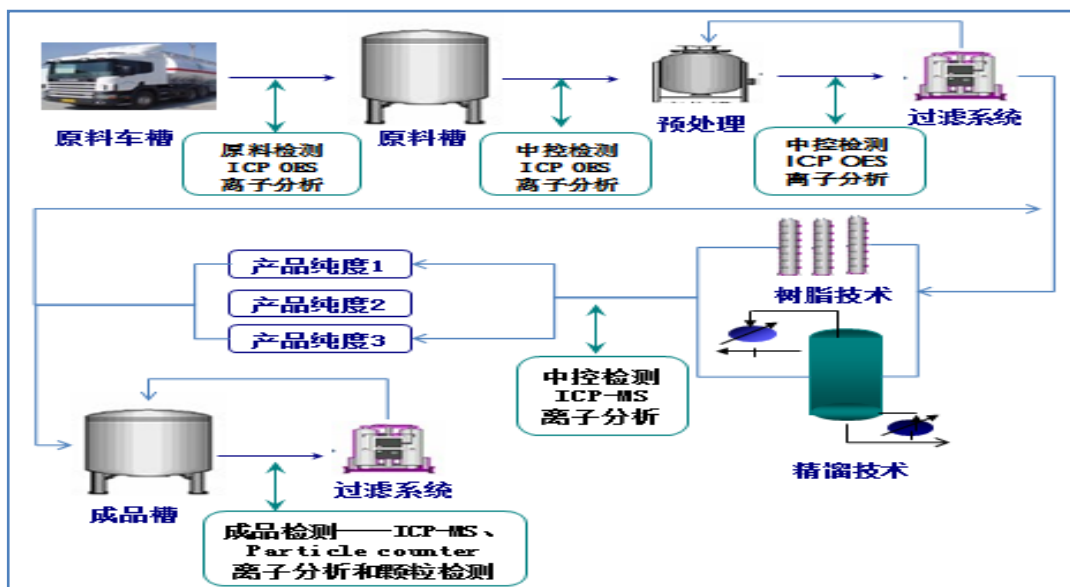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湿电子化学品按生产工艺流程分，主要分为纯化类产品和混配类产品，分别由纯化工艺和混配工艺完成。纯化工艺是使公司产品等级达到国内领先、国际标准的保证，混配工艺是使公司产品满足下游客户功能性需求的关键技术。纯化工艺的核心是提纯技术和分析检测技术，混配工艺的关键在于配方。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公司两大关键技术工艺基本为精密控制下的物理反应过程，较少涉及化学反应过程，公司生产环节不存在高污染、高耗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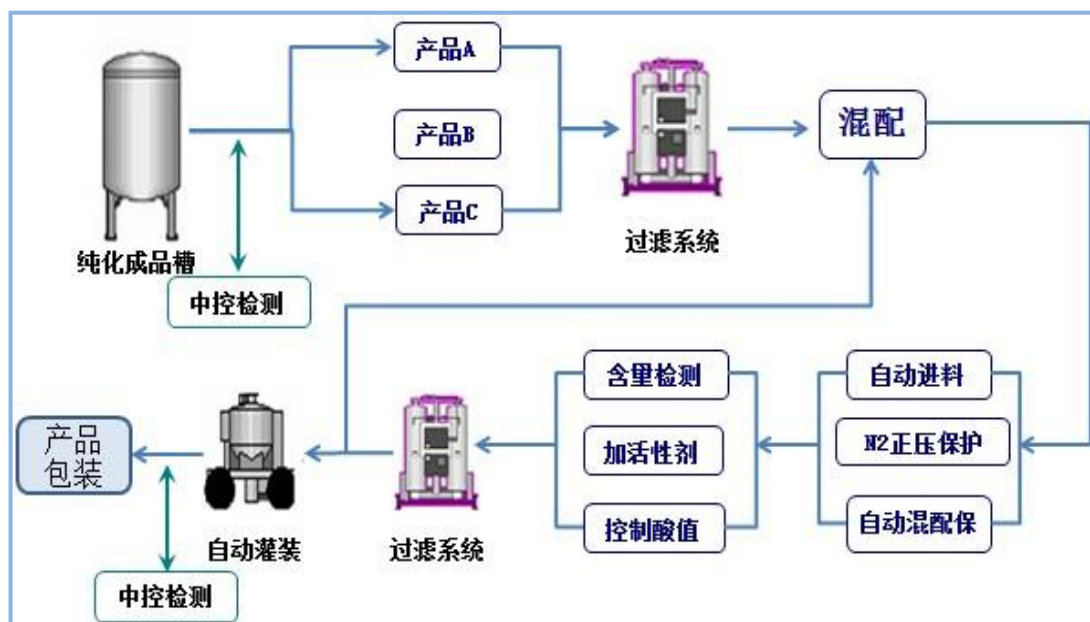
公司的纯化工艺是先将原料通过预处理后，再进行过滤、提纯处理。提纯技术是公司产品等级的重要技术。在整个过程中，分析检测技术是产品质量控制的关键环节，在很多工艺处理之后都需要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

公司纯化工艺流程简要示意图：



公司混配工艺是将纯化成品经过检测后，再进行过滤、精密混配等重要工艺完成。混配的关键在于配方，而配方的获得需要进行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同时需要对产品不断的调配、试制、测试。

公司混配工艺流程简要示意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年产 8 万吨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一期）	4.5 万吨/年	90		
年产 8 万吨高纯湿电	1.6 万吨/		建设已经完工，目前处于验	

子化学品项目（一期）技改	年		收阶段。	
年产 8 万吨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二期）	3.5 万吨/年		目前处于施工建设期。	完工预计 2018 年底。
江化微（镇江）项目（一期）	6.3 万吨/年		目前处于施工建设期。总投资 70,207.68 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	完工预计 2019 年底。
江化微（四川）项目	5 万吨/年		目前处于施工建设期。总投资 25,628.32 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	完工预计 2019 年底。

注：1、年产 8 万吨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一期）技改项目中削减了年产 8 万吨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一期）中的 0.6 万吨产能，技改项目的产能增量为 1 万吨/年；

2、江化微（四川）项目的 5 万吨/年产能、投资额源自项目建议书，最终数据需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能结构分为平板产能、半导体产能和太阳能产能。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半导体客户销售，缩减毛利率低的太阳能产能。同比 2016 年度，公司优化了产能结构，盈利能力强的半导体产能结构占比得到进一步提高。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硝酸	直接采购	11,163.02 吨	受上游工业级硝酸价格和环保成本上升影响	高纯电子级硝酸作为氧化蚀刻剂主要成分，原料硝酸价格波动对应营业成本影响较大
氢氟酸	直接采购	5,746.99 吨	受上游萤石粉价格和环保成本上升变动影响	为高纯电子级氢氟酸原料，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影响较大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主要为下游电子产业配套，公司销售采用终端客户直销的模式，由销售部负责公司现有客户的维护和潜在客户的开发。下游客户对湿电子化学品有较高质量要求，对供应商选择有较为严格的筛选、考核体系。公司成功进入下游客户供应链一般都需要经历现场考察、送样检验、技术研讨、需求回馈、技术改进、小批试做、批量生产、售后服务评价等环节。为了保证高品质产品的稳定供应，一旦通过下游客户的认证，客户会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在客户选择和产品销售方面，以开拓各领域内重点大客户为主，生产具有高附加值的高端产品为重点的发展策略，同时着力开拓具有较好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的领域。公司的发展目标是成为能够根据客户的生产工艺特点、技术水平，为客户提供工艺设计、产品供应一体化解决方案的综合供应商。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显示面板	141,878,166.1	78,116,317.39	44.94	1.28	19.01	-8.20	-
半导体芯片	126,144,573.7	80,351,112.45	36.30	27.38	50.75	-9.88	-
太阳能电池	75,893,613.39	62,675,774.23	17.42	-11.59	-8.71	-2.60	-
其他	2,138,104.37	1,213,145.27	43.26	-12.77	-1.64	-6.42	-
合计：	346,054,457.6	222,356,349.3	35.75	5.69	17.76	-6.58	-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不同产品采用不同的定价方式，通用化学品的定价政策主要是参考国内市场价格；高端通用化学品定价主要在参考国际价格的基础上下浮 15%；高端功能性产品则在参考国际价格及公司自身研发成本的基础上进行定价。同时，公司根据不同领域对湿电子化学品的技术要求不同，以及产品竞争的激烈程度来制定不同的定价政策。

产品价格波动，主要是下游客户采购策略和产品对应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引起。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354,282,319.79	6.37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环保投入资金	投入资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
2,049,730.32	0.58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江化微”)的议案,并于2017年7月6日领取由镇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镇江江化微注册资金2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产品主要提供给高端半导体和高世代线平板客户使用的湿电子化学品。项目预计建设期18个月,镇江江化微一期投资7,0207.68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报告期内亏损61.58万元。

2017年7月14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江化微”)的议案,并于2017年7月26日领取由眉山市彭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四川江化微注册资金1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产品主要提供给高世代线平板客户使用的湿电子化学品。项目预计建设期18个月,四川江化微投资2,5628.32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预计收入47,146.67万元(含税),报告期内亏损4.49万元,该项目最终财务评价数据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江化微”）的议案，并于2017年7月6日领取由镇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镇江江化微注册资金2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产品主要提供给高端半导体和高世代线平板客户使用的湿电子化学品。项目预计建设期18个月，镇江江化微一期投资7,0207.68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报告期内亏损61.58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江阴江化微贸易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包装材料、纺织品、针织品、纺织原料、日用百货、劳保用品、卫生用品、玻璃制品、办公用品、建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	100%	2,219.08	208.27	8.30
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	100%	5,449.15	4,938.42	-61.58
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化学工程技术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10,000.00	100%	996.85	995.51	-4.49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镇江江化微公司由于投资规模和产能较大，产品定位较高，如按照投资进度顺利投产的话，对公司合并报表有可能会产生较大影响。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行业格局

(一)、国际竞争状况

当前，世界湿电子化学品的市场格局，主要可分为三大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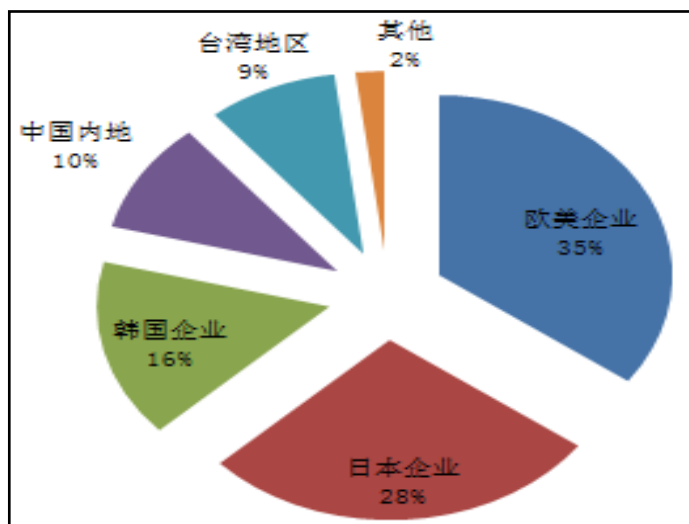
第一块市场份额，由欧美传统老牌企业的湿电子化学品产品（包括它们在亚洲开设工厂所创的销售额）所占领，其市场份额（以销售额计）约为 35%，其主要企业有德国巴斯夫（BASF）公司、美国亚什兰集团、亚什兰化学公司、美国 Arch 化学品公司、美国霍尼韦尔公司、AIR PRODUCTS、德国 E. Merck 公司、美国 Avantor Performance Materials 公司、ATMI 公司等。

第二块市场份额，约 28% 的市场份额由日本的十家左右生产企业所拥有，其大型企业包括关东化学公司、三菱化学、京都化工、日本合成橡胶、住友化学、和光纯药工业(Wako)、stella-chemifa 公司等。

市场的其余部分可归为第三块市场份额。主要是中国台湾、韩国、中国大陆企业（即内资企业）生产的湿法电子化学品所占，三者约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35%。剩余的份额则由其它国家、地区（主要指亚洲其它国家、地区）的企业所有。

中国台湾、韩国、中国大陆的湿电子化学品生产企业，近两、三年其生产能力、技术水平及市场规模都得到快速发展。预计在未来几年，中国台湾、韩国、中国大陆等企业所生产的湿法电子化学品，在市场占有率方面将有更大的增加。它们本国（地区）的应用市场也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扩大。特别是在平板显示、半导体、太阳能等湿电子化学品市场方面，中国台湾、韩国、中国大陆等国家、地区的湿电子化学品市场扩充快速，替代欧美、日本同类产品的变化速度，表现十分显著。

2014 年世界湿法电子化学品市场格局的情况：



数据来源：《湿电子化学品行业调研报告》

（二）国内竞争状况

由于中国湿电子化学品的基础研究和生产工艺比较落后，在较长一段时期内无法实现高端产品的产业化生产，不得不高价从境外进口。研究显示，中国 8 寸及以上集成电路、8 代线以上平板显示用超净高纯试剂，大部分依赖进口。

在国内的湿电子化学品企业中，产品达到国际标准，且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企业仅有十几家，能够与国际领先湿电子化学品企业竞争，具备高端电子化学品供应能力的企业仅有少数的几家。公司在国内的湿电子化学品主要竞争对手有如下公司。

1、韩国东进世美肯国内子公司：韩国东进世美肯是开发、生产微电子化学试剂的韩国企业，始建于 1967 年，1984 年 12 月开始生产经营电子材料，1995 年开始持续研发新产品，现已成为国际著名的化学品供应商，全球范围内供应发泡剂，光刻胶、去胶液、显影液、研磨液等产品，广泛用于半导体、平板显示等领域。目前，韩国东进世美肯公司已在北京、安徽合肥、江苏启东等地设立子公司从事国内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2、江阴润玛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润玛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2 年，2012 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研发、生产和销售微电子制造用超净高纯电子化学品，主导湿电子化学品产品品种为：蚀刻液系列、氢氟酸、高纯硝酸等。

3、苏州晶瑞化学有限公司：苏州晶瑞化学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是一家生产销售微电子业用超纯化学材料和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的外资企业，生产的主要品种包括氢氟酸、过氧化氢（双氧水）、氨水、盐酸、硫酸、硝酸、异丙醇、冰醋酸、混合酸（硅腐蚀液、铝腐蚀液、铬腐蚀液）等。

4、易安爱富（武汉）科技有限公司：易安爱富（武汉）科技有限公司是由韩国 ENF Technology 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出资注册成立，该公司主要从事与电子产品有关的化学工业品的生产、销售、研发、进出口及相关商品的配套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湿电子化学品生产企业，具备同时为 4.5 代线、5 代线、5.5 代线、6 代线、8.5 代线平板显示生产线规模化供应湿电子化学品的能力和经验，公司在高世代线平板显示领域湿电子化学品的竞争中成功开发了水系正胶剥离液、钛-铝-钛蚀刻液、过氧化氢清洗剂、高端金属膜蚀刻液等产品；公司 G3 等级硫酸、过氧化氢、异丙醇、低张力二氧化硅蚀刻液、钛蚀刻液成

功进入国内 6 寸晶圆、8 寸先进封装凸块芯片生产线，实现进口替代。公司在上述领域取得了先发优势，为公司带来一定的价格优势和更多业务机会。公司在技术水平、产品品质、整体配套能力、市场品牌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处于国内湿电子化学品企业中第一阵营。随着中国企业湿电子化学品基础研究的加强，包括江化微在内的一批民族企业已经突破了跨国企业的技术垄断，开始向国内电子生产企业提供质量稳定、高规格的湿电子化学品，实现进口替代。掌握了湿电子化学品生产技术后，国内企业的成本优势、地域优势、合作研发优势、快速交货优势得以迅速体现，从而获得了快速的发展。

二、行业发展趋势

湿电子化学品与下游平板和半导体行业结合紧密，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势必要求湿电子化学品更新换代速度不断加快，企业科技研发水平与日俱增，电子化学品素有“一代材料、一代产品”之说，湿电子化学品更是如此。所以，湿电子化学品技术水平需要与下游电子行业的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随着 IC 存储容量的逐渐增大，存储器电池的蓄电量需要尽可能大，氧化膜变得更薄，而超净高纯试剂中的碱金属杂质会溶进氧化膜，导致耐绝缘电压下降；若重金属杂质附着在晶硅片的表面上，会使 p-n 结耐电压降低。杂质分子或离子的附着又是造成腐蚀或漏电等化学故障的主要原因。因此，随着 IC 技术水平的发展，对湿电子化学品的质量要求也越来越高。同时，在大屏幕、高清晰平板显示的制造过程中，湿电子化学品所含的金属离子和个别尘埃颗粒，都会让面板产生极大的缺陷，平板显示的制造工艺对湿电子化学品的功能性要求较高，清洗的清洁度，蚀刻的方向、角度以及对不同金属的蚀刻速率差异均会影响平板显示的品质。行业技术趋势上看，满足纳米级集成电路制造和高世代平板显示生产的技术需求和功能性需求是超净高纯试剂今后发展方向。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深耕湿电子化学品领域，专注于高纯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有步骤、分层次的进入电子化学品相关领域，致力于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电子化学品企业，为国内的电子工业提供高端配套电子化学品材料。公司将以技术为先导，自主研发、与客户共同研发及“产学研用”相结合，不断实现产品的升级换代；以服务为依托，秉持“为客户提供价值”及“同客户共同成长”的理念，逐步增强综合配套服务能力。最终成为国际电子化学品研发的引领者和高端配套服务提供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 产能扩充计划

年产 8 万吨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是公司在十余年产品积累、工艺改进和技术突破的基础上规划的高起点、大规模、自动化的湿电子化学品生产基地。

目前该项目的一期工程 4.5 万吨技改项目已落成投产，运转情况良好；为了适应下游市场发展方向，满足下游的需求，公司计划在一期工程基础上进行技改，进一步增加产能，调整完善产品结构；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继续进行二期 3.5 万吨项目的建设；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完成江化微（镇江）一期项目和江化微（四川）项目。

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成为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湿电子化学品生产基地，应用业内领先的大生产纯化技术、大生产自动化精密混配技术、大生产检测分析技术，采用国际水平的生产设备，在产销规模和产品技术等级上继续在国内领跑。

（二）技术开发及产品创新计划

公司将采用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建设一支具备国际视野、熟谙化学品发展规律、精通下游应用的高水平工程技术研发队伍；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方面的资金投入、人才投入、设备投入，争取建成国家级技术中心和国内一流的湿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

在既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公司将持续进行产品研发和工艺改进，逐步掌握 8 吋及以上晶圆及高世代面板所需湿电子化学品的生产技术，实现上述高端产品领域对进口产品的替代。

电子化学品素有“一代产品、一代材料”的发展规律。公司将紧密结合客户需求，根据市场的发展趋势及对湿电子化学品的深刻理解，通过自主研发、同客户合作研发以及“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开发具备特定功能的新型功能性材料，应用于客户的某些特定需求或新的生产工艺对新材料的需求，紧跟市场发展的趋势。

（三）综合配套服务能力提升计划

湿电子化学品基于其超净高纯的特点，在分装、运输、搬运、使用过程中均要避免与外界的直接接触，客户在应用湿电子化学品进行生产时，化学品的流转亦要在密闭的环境下进行。国际领先的做法为湿电子化学品企业在用量较大的客户处建设 CMS 系统，直接对接本方的物流设备及客户的化学品供应设备，实现化学品的自动补给。

江化微将逐渐构建与客户共赢的销售网络和终端渠道体系，针对重点客户建设与其生产线自动对接的 CMS，公司的产品通过槽罐车运至客户处后，通过专用接口直接输送至客户的化学品流转系统，实现生产线上化学品的自动补给。

上述服务能力的提升将大大提高客户对江化微产品的依存度，江化微可密切同客户的合作关系，获取稳定的产品需求，实现同客户的共同成长。

（四）经营模式及市场推广方式的创新计划

公司将不断拓宽同产业链上下游的市场主体及国内外同行的合作方式，进行经营模式创新的尝试。对于行业内的高端产品，由于有较高的进入门槛，下游客户亦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公司可采取为国际领先企业贴牌生产的方式逐步进入。

公司也将不断加强市场推广的力度，树立起江化微作为国内湿电子化学品龙头企业的品牌形象，通过产品推介会、样品送试、合作研发等方式不断加强公司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不断巩固国内领先地位的同时使公司具备同外资领先企业同台竞争的实力。

公司通过十余年的经验积累，已掌握了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内核心的纯化技术、精密混配技术、精密检测分析技术、产品包装技术等；通过 8 万吨项目一期工程的建设，公司也突破了设备条件对高端产品生产的局限，并具备了业内领先的大生产技术；高端领域的客户认可及市场推广成为目前江化微亟需解决的重要课题，通过创新经营模式及市场推广方式，公司将在现有平台的基础上实现更大的发展。

（五）向相关领域延伸扩展

公司已搭建起了完善的电子化学品研发、生产、销售的业务体系，通过技术、业务经验、客户资源、市场品牌等方面的积累已在行业中建立起了领先的市场地位。为了能够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优势，进一步拓展公司发展空间和未来盈利能力，公司未来还将在其他电子化学品领域延伸扩展，如通过公司多年研发、调试、投资建设，投入生产销售的三氯氧磷产品，该产品属于扩散源产品，能够将磷元素掺杂到硅片中，使得硅片具备特定功能，该产品是半导体、太阳能领域中的重要原材料，该产品的研发成功将会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进一步加大高端产品的代工业务

为了充分实现公司现有生产管理经验和平台的价值，利用公司现有的生产能力拓展具有较好价值的业务机会，公司将加大力度开展高端电子化学品的代工业务。通过为高端电子化学品提供代工服务，可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帮助公司提升技术水平，掌握高端电子化学品的发展方向。通过代工业务合作帮助公司掌握高端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制造、技术、质量、应用等技术及管理经验，为后续尽早大批量进入下游高端电子产品生产线打下基础，更好的实现高端电子化学品国产化。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基础化工原料（包括氢氟酸、异丙醇、硝酸、氢氧化钾、四甲基氢氧化铵、无水乙醇、双氧水、硫酸、氢氧化钠等），大部分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相对稳定，但原材料的价格会受原油、煤炭及采矿冶金、粮食等行业相关产品价格的影响。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2、无法预知未来技术更新的风险

电子化学品素有“一代产品、一代材料”之发展规律，湿电子化学品更是如此，下游产品的生产工艺、加工方法、应用领域变化都需要湿电子化学品做出相应革新以适应新需求。公司的产品应用于平板显示、半导体及 LED、光伏太阳能等新兴领域及行业，上述领域的技术标准、生产工艺、加工方法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仍存在较大的革新、进步空间。若下游市场的技术更新趋势公司无法预知，则公司在产品研发、客户积累等方面将滞后于市场，无法根据市场的发展趋势进行产品的更新换代，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3、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内湿电子化学品市场的快速发展和对未来的良好预期，国内现有的湿电子化学品企业势必不断加大投入，以提升自身竞争力，从而导致市场竞争的加剧。湿电子化学品行业有着较高的技术壁垒、客户壁垒、规模与资金壁垒和资质壁垒，但随着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盈利能力的不断体现、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不排除有一定技术积累、较大资金规模、较强市场号召力的相关企业进入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加入竞争。

因此，公司未来有可能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市场竞争的加剧将对公司的产品定价、客户维护、技术保密、人员管理等带来一定影响，将削弱公司的盈利能力。

4、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布局合理，长期以来公司坚持分散风险、广泛布局的经营理念，在平板显示、半导体及 LED、光伏太阳能等领域的湿电子化学品均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公司形成了以平板显示、半导体为重点，以光伏太阳能为辅助，共同拉动公司发展的经营格局。下游领域的产业变化对公司未来发展和盈利水平有较大的影响，如下游产业的市场规模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引起公司收入和利润的波动。

5、环保及安全生产风险

(1)、环保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主要为物理纯化的提纯工艺和配方性的混配工艺，生产过程的污染较少，但仍存在着少量“三废”排放。随着国家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提高，以及主要客户对供应商产品品质和环境治理要求的提高，公司的环保治理成本将不断增加；同时，因环保设施故障、污染物外泄等原因可能产生的环保事故，也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危险废弃物如未有及时有效处置，导致公司厂区内的危险废弃物超过危险废弃物暂存场所的贮存能力，或者因长期贮存危险废弃物所引起的环保问题也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不能完全排除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因操作不当、设备故障或其它偶发因素而造成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6、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或无法回收风险

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使公司的流动资金面临较大压力，且部分中小客户存在因其现金流状况欠佳导致的应收款回收风险。今后，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和客户数量的增加，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大，公司流动资金偏紧的问题可能一直存在。较大的应收账款将导致发生坏账或无法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注重现金分红。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现金分红为主，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优先选择以现金形式分红。

(二) 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上述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同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提出利润分配的方案时，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三）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经营发展良好，根据经营需要及业绩增长的情况，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和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合理角度出发，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四）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的前提下，公司应当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五）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在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3）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利润分配预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方案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上市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宜的建议和监督。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在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时或反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且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

1、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若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3、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接受公司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监督。

（八）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最近 3 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若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九）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109 号]确认，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54,255,620.39 元，扣除母公司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425,562.04 元，2017 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830,058.35 元；加上 2017 年初未分配利润 255,101,133.15 元，扣除 2017 年度派发的现金分红 18,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5,931,191.5 元。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8,00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24,000,000 股，转增后股本为 84,000,000 股。

本次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3.53%。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3	4	18,000,000	53,677,949.75	33.53
2016 年	0	4	0	18,000,000	68,942,742.94	26.11
2015 年	0	4	0	18,000,000	61,931,776.26	29.06

（三）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殷福华	<p>(1)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及本人的关联自然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江化微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江化微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2)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意向，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3) 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任意连续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的，本人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	-

			<p>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p> <p>(4) 若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p>(5) 本人减持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完毕后，继续减持通过其他方式获得的公司股份的，应当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要求。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殷福华之一致行动人季文庆、杰华投资	<p>(1) 本人/本公司持有的江化微股份自江化微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江化微回购本人/本公司持有的江化微股份。江化微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公司所持江化微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2)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公司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本公司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本公司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本公司拟减持所持江化微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江化微公告减持意向，本人/本公司持有的江化微股份低于 5%时除外。</p> <p>(3) 本人/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任意连续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江化微股份总数的 1%。本人/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本公司所持江化微股份低于 5%的，本人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p> <p>(4) 若本人/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p>(5) 本人/本公司减持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江化微股份完毕后，继续减持通过其他方式获得的江化微股份的，应当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要求。</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	-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唐艳、姚	<p>(1) 本人持有的江化微股份自江化微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江化微回购本人持有的江化微股份。在本人担任江化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江化微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江化微股份；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p>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	-	

	玮	<p>江化微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江化微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江化微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江化微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2)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江化微公告减持意向，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3) 若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p>(4) 本人减持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江化微股份完毕后，继续减持通过其他方式获得的江化微股份的，应当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要求。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股份限售	持股 5% 以上股东闽海仓储、徐强、徐琨	<p>(1) 自江化微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持有的江化微股份，也不由江化微回购本人持有的江化微股份。</p> <p>(2)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公司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本公司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意向减持 0%-100%。本人/本公司拟减持所持江化微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江化微公告减持意向，本人/本公司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江化微股份低于 5%时除外。</p> <p>(3) 本人/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任意连续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江化微股份总数的 1%。本人/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本公司所持江化微股份低于 5%的，本人/本公司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p> <p>(4) 若本人/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本公司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p>(5) 本人/本公司减持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江化微股份完毕后，继续减持通过其他方式获得的江化微股份的，应当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p>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	-

			的要求。					
其他	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为：1、发行人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或者 2、如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发行人股份或权益发生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情形时，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殷福华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本人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本人的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本人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本人的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在股东大会上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如有）投赞成票。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殷福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季文庆、杰华投资	（1）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公司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2）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本公司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3）本人/本公司拟减持所持江化微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江化微公告减持意向，本人/本公司持有的江化微股份低于 5%时除外。若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江化微所有，本人/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江化微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江化微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向江化微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锁定期届满后	是	是	-	-	
其他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闽海仓储	（1）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2）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意向减持 0%-100%。 （3）本公司拟减持所持江化微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江化微公告减持意向，本公司持有的江化微股份低于 5%时除外。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	锁定期届满后	是	是	-	-	

			<p>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江化微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江化微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江化微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江化微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股东徐璐、徐强		<p>(1)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江化微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p> <p>(2)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意向减持 0%-100%。</p> <p>(3) 本人拟减持所持江化微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江化微公告减持意向，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江化微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承诺向江化微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江化微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江化微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江化微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江化微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锁定期届满后	是	是	-	-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长期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殷福华及其一致行		<p>(1)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均未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江化微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江化微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江化微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江化微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江化微经营的业务构成</p>	长期	是	是	-	-

	动人季文庆、杰华投资，本公司其他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	<p>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江化微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 如江化微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江化微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江化微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江化微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4) 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江化微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5) 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与江化微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1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印发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通知规定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对公司的主要影响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董事会	税金及附加
(2) 将2016年5月1日以后发生的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不追溯调整比较数据。	董事会	调增2016年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760,919.29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760,919.29元。

2、2017年10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规定，按照未来适用法对各类政府补助的核算重新归类予以确认，并结合财务报表的列报予以调整，即在利润表中增加“其他收益”项目，用于确认和归集相关政府补助项目，本次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对同期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不影响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

3、2018年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需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修订后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列报，同时相应调整比较期数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仅影响损益间的科目列报，不影响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原列示为“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本期营业外支出减少152,723.81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比较期间营业外支出减少102,452.72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73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财务顾问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9,08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0.00	0	0

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17/6/6		闲置募集资金	芙蓉-稳赢理财	保本保收益	4.55%			未到期	是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17/6/6		闲置募集资金	芙蓉-稳赢理财	保本保收益	4.5%			未到期	是		

注：1.5 亿元现金管理产品存续期为 351 天，目前尚未到期，未来是否继续购买理财产品需要视届时情况而定；
0.6 亿元现金管理产品存续期为 274 天，目前尚未到期，未来是否继续购买理财产品需要视届时情况而定。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设立以来,大力倡导社会责任的理念,培育和形成了注重公司社会责任的浓厚氛围。公司依法诚信纳税,认真对待各项税管工作,做到依法纳税与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信誉的有机结合,促进了公司全面发展。

2、保护股东合法权益,重视与投资者交流。公司自上市以来,非常注重对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投资者营造了一个良好的沟通环境。对于投资者的来电及邮件都积极回复,同时欢迎各位投资者到公司现场参观考察。

3、构筑和谐劳动关系,倡导“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公司积极改善职工福利,广泛开展员工活动,加强职工教育培训,定期组织职工健康体检,切实保证员工安全和健康,为职工个人发展提供了广阔平台。

4、积极参与慈善公益事业,公司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向霍城红十字会的捐款提高了企业的社会地位和形象,赢得了民众的广泛支持和认同。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工艺流程中不同的污染源采用了综合利用和少产生污染的技术，最大限度地提高原料、能源利用率，尽可能在生产过程中把污染物减少到最低限度。生产全过程秉承能耗物耗小，污染物产生量少的清洁生产工艺，合理利用自然原料，防止环境和生态破坏的清洁生产原则。在施工运行过程中，严格实行“三同时”制度，达到工程设计的环保治理水平，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100						45,000,000	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5,000,000	100						45,000,000	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353,150	18.56						8,353,150	13.92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646,850	81.44						36,646,850	61.0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5,000,000	100	15,000,000				15,000,000	60,0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7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4.18元，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4,500万股变更为6,000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上市，股本总额从 4500 万股增加到 6000 万股，摊薄了 2017 年度的每股收益；发行新股募集资金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每股净资产增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年3月27日	24.18	15,000,000	2017年4月10日	15,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殷福华	0	16,451,350	27.42	16,451,3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	0	4,953,150	8.26	4,953,15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季文庆	0	4,397,750	7.33	4,397,7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阴闽海仓储有限公司	0	3,400,000	5.67	3,400,000	质押	3,4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唐艳	0	2,247,750	3.75	2,247,7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强	0	2,200,000	3.67	2,200,000	质押	2,200,000	境内自然人
徐珺	0	2,200,000	3.67	2,200,000	质押	2,200,000	境内自然人
邵庭贞	0	2,200,000	3.67	2,200,00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顾维明	0	2,200,000	3.67	2,200,00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栾成	0	2,025,000	3.38	2,02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永勤	0	2,025,000	3.38	2,025,00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海华	1,190,407	人民币普通股	1,190,407				
深圳菁英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菁英时代久盈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6,938	人民币普通股	916,938				
冯波	571,900	人民币普通股	571,900				
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鑫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0,238	人民币普通股	490,238				
杨锋	3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11,7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927	人民币普通股	279,927				
统一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产	255,910	人民币普通股	255,91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				

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菁英时代优选2号基金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
统一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大龙腾中国基金	2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殷福华、季文庆以及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徐强和徐珺为兄妹。 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殷福华	16,451,350	2020年4月9日	16,451,350	首发上市限售
2	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	4,953,150	2020年4月9日	4,953,150	首发上市限售
3	季文庆	4,397,750	2020年4月9日	4,397,750	首发上市限售
4	江阴闽海仓储有限公司	3,400,000	2018年4月9日	3,4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5	唐艳	2,247,750	2018年4月9日	2,247,750	首发上市限售
6	徐强	2,200,000	2018年4月9日	2,2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7	徐珺	2,200,000	2018年4月9日	2,2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8	邵庭贞	2,200,000	2018年4月9日	2,2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9	顾维明	2,200,000	2018年4月9日	2,200,000	首发上市限售
10	栾成	2,025,000	2018年4月9日	2,025,000	首发上市限售
11	陈永勤	2,025,000	2018年4月9日	2,025,000	首发上市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殷福华、季文庆以及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徐强和徐珺为兄妹。 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殷福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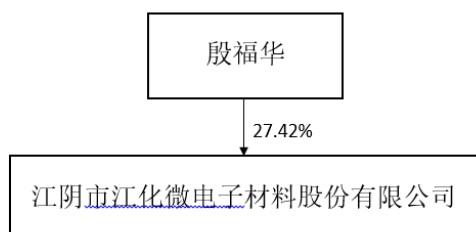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殷福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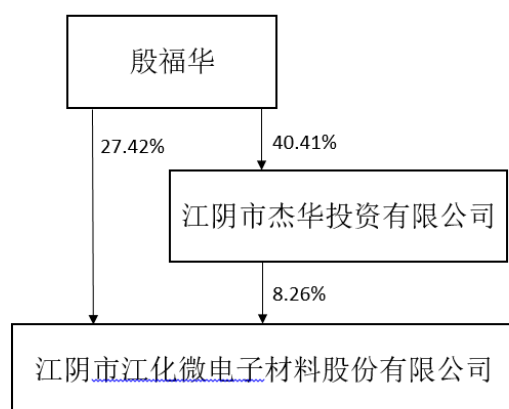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殷福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2016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16,451,350	16,451,350	0		50.20	否
	董事会秘书			2016年12月15日	2017年3月3日						
唐艳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7	2016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2,247,750	2,247,750	0		25.15	否
	董事会秘书			2017年3月4日	2018年2月8日						
姚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16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200,000	200,000	0		40.38	否
陈伟	董事	男	45	2016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0	0	0		0	是
穆炯	独立董事	女	47	2016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0	0	0		3	否
刘印	独立董事	男	48	2016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0	0	0		3	否
徐作骏	独立董事	男	47	2016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0	0	0		3	否
何美亚	监事会主席	女	38	2016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14日	0	0	0		13.33	否
顾胜霞	监事	女	45	2016年12月	2019年12月	0	0	0		13.33	否

				月 15 日	14 日						
朱龙	监事	男	36	2016 年 12 月 15 日	2019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15.25	否
邵勇	副总经理	男	37	2017 年 8 月 18 日	2019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40.18	否
朱永刚	副总经理	男	36	2017 年 8 月 18 日	2019 年 12 月 14 日	0	0	0		35.20	否
合计	/	/	/	/	/	18,899,100	18,899,100	0	/	242.0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殷福华	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 年 12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职于江阴市化学试剂厂，副厂长；2001 年 8 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目前担任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唐艳	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0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江阴市矿山机械厂，2001 年 8 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姚玮	196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担任无锡华晶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监，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阴市润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0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目前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伟	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江阴市曙光中学、江阴海达特种人革有限公司、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目前担任江阴闽海仓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徐州江河物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
穆炯	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江阴市金桥贸易有限公司、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江阴分所职工，2006 年 11 月起任职于江阴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目前担任江阴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徐作骏	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江阴市经济协作集团公司主办会计、江阴市审计事务所部门经理、江阴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无锡中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江阴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江阴海澜之家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阴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江阴分所所长、江阴骏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印	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3 年 7 月起在江苏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目前担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独立董事。
何美亚	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职于华西毛纺集团织布厂，2002 年 7 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班长、组长、副主管，目前担任本公司车间部长助理、监事会主席。
顾胜霞	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担任周庄中心幼儿园、周庄中心小学教师，2004 年 2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目

	前担任本公司采购部部长、监事。
朱龙	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 6 月至 12 月，任职于江阴市润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检测中心主任；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职于江阴市向阳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检测中心主管；2008 年 2 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目前担任本公司科技信息主管、监事。
邵勇	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2004 年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质量部主管、质量部副部长、生产技术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光电显示二部销售总监、研发部副总监，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永刚	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 3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职于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10 月份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无机车间主任、制造厂副厂长、运行总监、总经理助理兼制造厂厂长。目前担任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殷福华、邵勇、朱永刚通过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唐艳于 2018 年 2 月 8 日辞去董事会秘书一职。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殷福华	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朱永刚	江阴市杰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伟	江阴闽海仓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伟	徐州江河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穆炯	江阴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穆炯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徐作骏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江阴分所	所长		
徐作骏	江阴骏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刘印	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下属的薪酬委员会每年对公司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能力和工作业绩进行评价，并提出相应薪酬建议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管的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参见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合计 242.02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殷福华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原因
唐艳	董事会秘书	聘任	

邵勇	副总经理	聘任	
朱永刚	副总经理	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40
销售人员	18
技术人员	39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12
其他	78
合计	29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硕士以上	3
本科	47
大专	70
大专以下	175
合计	29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并严格遵循按劳分配与绩效考核并重的原则，执行统一、规范的薪酬制度，紧密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按岗位、贡献取酬，稳步推进员工薪酬调整。

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公司积极为员工建立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同时全体员工享有带薪年假的权益，建立完善员工福利保障制度。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全方位提高员工的能力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为重点，实行全员培训管理模式，实现培训全覆盖。通过采取内部知识共享和外部知识引进相结合的方式，传承公司文化、知识、经验，吸纳外部先进理念、知识、方法，提高员工能力素质，助推业务绩效提升。

公司注重全员培训，充分利用培训资源，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方位的培训，努力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主要培训形式包括：①新员工的入职培训和技能培训，着力强化新员工的安全意识、操作技能，认同企业的价值观与文化；②在岗员工技能晋级培训，着力培育一支以中高级工程师为核心的企业操作能手团队，促进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的持续提升；③鼓励全体员工利用业余时间参加继续教育深造，着力提高员工的知识水平和综合能力，与时俱进打造一支优秀的企业管理团队和科研团队；④开展后备干部的选拔、培养与培训，着力培育有潜质的中青年干部成为企业的中坚力量，满足公司健康发展所需的人才需求；⑤进一步完善企业培训教材的内容，使其更贴近实际，真正成为员工技能提高的工具书。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力争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形成规范、科学的经营决策机制。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目前尚无关联交易发生，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执行，各位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正确行使权利。

4、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为加强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强化有关人员的信息披露意识，避免信息披露违规事件的发生。

6、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要求，切实做好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工作。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通过建立电话热线与投资者保持联系，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信、来访，以即时解答，信件复函等方式进行答复，在不违反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 5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2 月 9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9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7 月 6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14 日	www. sse. com. cn	2017 年 7 月 15 日
-----------------	-----------------	-------------------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前召开的两次股东大会未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2017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修订稿）》；

2、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审议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审议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审议 201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审议《关于审议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6、审议《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审议 2017 年度融资额度计划的议案》；

9、审议《关于审议公司资金与主要供应商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审议公司与财务总监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审议公司与出纳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修订稿）》；

13、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年度薪酬的议案》。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殷福华	否	12	12	4	0	0	否	4
唐艳	否	12	11	4	1	0	否	5
姚玮	否	12	11	4	1	0	否	5
陈伟	否	12	12	4	0	0	否	2
穆炯	是	12	12	4	0	0	否	3
徐作骏	是	12	12	4	0	0	否	3
刘印	是	12	12	4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完善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办法，建立了目标导向的绩效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薪资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依据经营管理目标责任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评价，落实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109 号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化微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化微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化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江化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列报主营业务收入 34,605.45 万元，其中，正常销售占比 93.23%。根据江化微公司会计政策：销售商品

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正常销售通常在客户收到商品并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寄售则在收到客户领用清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我们将正常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我们检查了江化微公司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江化微公司收入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对收入确认的规定；

2) 我们了解了江化微公司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执行了控制测试；

3) 我们获取了江化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并复核了合同信息与发货信息；

4) 我们获取了江化微公司送货单及运输公司的运输记录并进行了核对；

5) 我们获取并检查了客户对获取验收确认的签收回执，并检查了签收日期。

2. 应收账款减值评估

(1) 事项描述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江化微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江化微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5,758.92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61.75 万元，期末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我们了解了江化微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执行了控制测试；

2) 我们获取了江化微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检查了客户的信用期，并对期末应收账款进行了信用期执行情况分析；

3) 我们分析了江化微公司分客户分月的销售及回款情况；

4) 我们复核了应收账款的账龄，对期末余额执行了函证程序并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5)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算进行了复核，并检查了公司坏账核销的审批手续；

6) 我们将江化微公司的坏账政策与有公开信息的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了比较。

(4). 其他信息

江化微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江化微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化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江化微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江化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6).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化微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化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化微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广友（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浩峰

中国·上海

2018 年 2 月 8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300,256.10	134,527,763.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961,445.81	62,726,848.78
应收账款		141,971,767.63	129,608,450.69
预付款项		1,826,246.64	3,708,888.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427,945.2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39,041.85	1,056,464.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766,091.18	12,398,860.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0,246,623.64	263,397.73
流动资产合计		596,939,418.06	344,290,673.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1,891,223.72	152,653,874.83
在建工程		12,222,554.44	21,843,641.04
工程物资			813,893.1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194,315.78	33,423,326.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6,006.41	2,340,45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609,189.15	113,454.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513,289.50	211,188,643.95
资产总计		882,452,707.56	555,479,317.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588,814.49	56,913,807.95
预收款项		40,768.00	876,294.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951,546.51	10,763,524.70
应交税费		3,116,979.88	3,366,148.9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54.82	85,768.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702,063.70	113,005,544.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000,000.00	3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886,341.31	21,646,33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886,341.31	60,646,333.31
负债合计		134,588,405.01	173,651,877.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4,585,489.65	59,226,576.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25,562.04	22,5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5,353,250.86	255,100,86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7,864,302.55	381,827,439.9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7,864,302.55	381,827,439.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2,452,707.56	555,479,317.47

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578,352.98	52,514,68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961,445.81	62,726,848.78
应收账款		141,971,767.63	129,608,450.69
预付款项		1,819,408.80	43,708,888.07
应收利息		5,427,945.2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0,255.90	1,056,464.58
存货		19,766,091.18	12,398,860.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0,136,156.83	263,397.73
流动资产合计		565,411,424.34	302,277,593.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1,870,420.85	152,653,874.83
在建工程		5,636,993.76	21,843,641.04
工程物资			813,893.1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682,169.78	33,423,326.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0,621.52	2,340,36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075,621.61	40,113,454.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645,827.52	253,188,553.95
资产总计		881,057,251.86	555,466,147.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8,883,035.80	56,910,367.95
预收款项		40,768.00	876,294.40
应付职工薪酬		11,781,581.51	10,753,524.70
应交税费		3,021,230.05	3,366,148.9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52.00	85,768.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728,667.36	112,992,104.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000,000.00	3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886,341.31	21,646,33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886,341.31	60,646,333.31
负债合计		132,615,008.67	173,638,437.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4,585,489.65	59,226,576.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25,562.04	22,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85,931,191.50	255,101,133.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8,442,243.19	381,827,709.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1,057,251.86	555,466,147.47

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艳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4,282,319.79	333,055,216.36
其中：营业收入		354,282,319.79	333,055,216.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0,008,101.09	259,254,458.25
其中：营业成本		229,814,675.39	195,129,100.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53,454.48	3,039,750.55
销售费用		25,541,479.77	23,812,297.62
管理费用		39,378,986.93	36,061,854.38
财务费用		1,059,564.11	1,481,274.59
资产减值损失		859,940.41	-269,819.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14,410.96	50,78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723.81	-102,452.7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373,992.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809,897.85	73,749,086.21
加：营业外收入			7,120,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94,662.13	582,092.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415,235.72	80,287,493.46
减：所得税费用		8,737,285.97	11,344,750.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77,949.75	68,942,742.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77,949.75	68,942,742.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677,949.75	68,942,742.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677,949.75	68,942,742.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4	1.5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4	1.5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艳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54,282,319.79	333,055,216.36
减：营业成本		230,605,205.89	195,129,100.98
税金及附加		3,197,467.42	3,039,750.55
销售费用		25,541,479.77	23,812,297.62
管理费用		38,009,506.74	36,048,414.38
财务费用		1,244,599.97	1,494,354.59

资产减值损失		718,425.36	-269,819.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14,410.96	50,78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723.81	-102,452.72
其他收益		2,373,992.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01,313.79	73,749,446.21
加：营业外收入			7,120,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38,646.62	582,092.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162,667.17	80,287,853.46
减：所得税费用		8,907,046.78	11,344,840.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55,620.39	68,943,012.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55,620.39	68,943,012.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255,620.39	68,943,012.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197,306.18	241,732,360.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740.79	4,239,31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648,046.97	245,971,672.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261,747.34	67,401,227.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27,058.56	30,109,663.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363,719.01	36,876,996.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54,096.90	29,943,73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306,621.81	164,331,6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1,425.16	81,640,047.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6,465.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75.00	1,39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0,780.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07,740.75	20,052,175.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758,297.31	18,847,570.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758,297.31	38,847,57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850,556.56	-18,795,39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2,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700,000.00	118,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64,435.00	19,768,766.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53,351.30	471,698.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17,786.30	140,240,46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82,213.70	-21,660,46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9.65	2,674.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72,492.65	41,186,863.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527,763.45	93,340,900.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300,256.10	134,527,763.45

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561,590.41	241,732,360.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8,644.98	4,225,81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820,235.39	245,958,172.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349,234.18	107,401,227.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35,632.00	30,109,663.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70,299.37	36,876,996.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96,526.48	29,943,31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951,692.03	204,331,20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68,543.36	41,626,967.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6,465.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75.00	1,39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0,780.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07,740.75	20,052,175.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94,238.63	58,847,570.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60,000,000.00	2,000,000.00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994,238.63	80,847,57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086,497.88	-60,795,39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2,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700,000.00	118,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64,435.00	19,768,766.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53,351.30	471,698.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17,786.30	140,240,46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82,213.70	-21,660,46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9.65	2,674.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063,669.53	-40,826,21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14,683.45	93,340,900.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578,352.98	52,514,683.45

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55,100,863.15		381,827,439.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55,100,863.15		381,827,439.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315,358,912.85			5,425,562.04			30,252,387.71		366,036,862.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677,949.75		53,677,949.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5,000,000.00				315,358,912.85								330,358,912.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315,358,912.85								330,358,912.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425,562.04			-23,425,562.04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425,562.04			-5,425,562.04		

2017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787,293.69				3,787,293.69
2. 本期使用								3,787,293.69				3,787,293.6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74,585,489.65				27,925,562.04		285,353,250.86	747,864,302.5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04,158,120.21	330,884,697.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04,158,120.21	330,884,697.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50,942,	50,942,74

2017 年年度报告

少以“-”号填列)										742.94		2.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942,742.94		68,942,742.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360,481.55		3,360,481.55
2. 本期使用										3,360,481.55		3,360,481.5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55,100,863.15		381,827,439.95

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55,101,133.15	381,827,709.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55,101,133.15	381,827,709.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315,358,912.85				5,425,562.04	30,830,058.35	366,614,533.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255,620.39	54,255,620.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315,358,912.85						330,358,912.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315,358,912.85						330,358,912.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425,562.04	-23,425,562.04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425,562.04	-5,425,562.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3.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787,293.69			3,787,293.69
2. 本期使用								3,787,293.69			3,787,293.6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74,585,489.65				27,925,562.04	285,931,191.50	748,442,243.1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04,158,120.21	330,884,697.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04,158,120.21	330,884,697.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943,012.94	50,943,012.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943,012.94	68,943,012.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2017 年年度报告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360,481.55			3,360,481.55
2. 本期使用								3,360,481.55			3,360,481.5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59,226,576.80				22,500,000.00	255,101,133.15	381,827,709.95

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艳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公司概况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江阴市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5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8月31日止的净资产73,070,066.20元扣除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343,489.40元后的余额72,726,576.80元折为本公司的股份4,0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为4,050万元。

经历次增资、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变更为4,500万元。

2017年3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万股，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江化微；证券代码：603078。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为6,000万元

本公司信用代码：913202007311548046，公司住所：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581号，法定代表人：殷福华。

本公司经营范围：专用化学产品的制造（按《安全生产许可证》所列范围及环保部门批准的项目经营）；专用化学产品的制造和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按环保部门批准的项目经营）；化学工程技术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殷福华。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2月8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江阴江化微贸易有限公司
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从事湿电子化学品的生产与销售，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1.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1.1.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

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1.3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1.1.4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1.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1.1.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户余额占 10%（含）以上或单户余额 5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

	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5	10
2—3 年	50	20
3 年以上		
3—4 年	80	40
4—5 年	10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

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企业合并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

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出让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4)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本公司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具体标准

本公司销售分为正常销售和寄售模式，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判断标准：

正常销售：本公司商品已发出，购买方（客户）收到商品并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寄售：本公司商品已发出，在收到客户领用清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b、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b、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

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2,373,992.00 元，调整列报至“其他收益”。
(2)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原列报为“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调整列报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本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152,723.81 元，调整列报至“资产处置收益”；比较期间(上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102,452.72 元，调整列报至“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增值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重新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享受自认定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880.45	6,168.76
银行存款	153,251,375.65	134,521,594.6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53,300,256.10	134,527,763.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661,007.55	56,028,648.77
商业承兑票据	3,300,438.26	6,698,200.01
合计	60,961,445.81	62,726,848.7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923,981.4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4,923,981.4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375,208.90	96.06	9,403,441.27	6.21	141,971,767.63	138,032,076.68	95.35	8,423,625.99	6.10	129,608,450.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14,020.91	3.94	6,214,020.91	100.00		6,737,496.91	4.65	6,737,496.91	100.00	
合计	157,589,229.81	100.00	15,617,462.18		141,971,767.63	144,769,573.59	100.00	15,161,122.90		129,608,450.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5,375,001.49	7,268,750.0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5,375,001.49	7,268,750.07	5.00
1 至 2 年	3,926,344.82	588,951.72	15.00
2 至 3 年	961,682.92	480,841.46	5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6,408.27	189,126.62	80.00
4 至 5 年	205,893.40	205,893.40	100.00
5 年以上	669,878.00	669,878.00	100.00
合计	151,375,208.90	9,403,441.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6,654.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66,676.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3,687.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 1	21,280,073.54	13.50	1,064,003.68
客户 2	7,639,016.71	4.85	381,950.84
客户 3	7,243,922.81	4.60	362,196.14
客户 4	5,265,284.90	3.34	263,264.25
客户 5	4,606,965.42	2.92	230,348.27
合计	46,035,263.38	29.21	2,301,763.1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26,246.64	100.00	1,392,850.34	37.55
1至2年			2,316,037.73	62.45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826,246.64	100.00	3,708,888.0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东国润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64,615.38	25.44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江阴市供电分公司	288,205.84	15.78
江阴周庄热力有限公司	209,886.14	11.49
江苏伯特尔管道有限公司	100,200.00	5.49
青岛海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6,000.00	4.71
合计	1,148,907.36	62.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银行理财投资利息	5,427,945.21	
合计	5,427,945.2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70,905.11	100.00	231,863.26	6.32	3,439,041.85	1,305,896.40	100.00	249,431.82	19.10	1,056,464.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70,905.11	100.00	231,863.26	6.32	3,439,041.85	1,305,896.40	100.00	249,431.82	19.10	1,056,464.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21,425.11	176,071.26	5.00
1 年以内小计	3,521,425.11	176,071.26	5.00
1 至 2 年	10,000.00	1,00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0.00	4,000.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4,480.00	45,792.00	4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3,670,905.11	231,863.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7,568.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0,000.00	49,300.00
押金及保证金	3,502,480.00	1,204,480.00
代垫款项	61,281.71	52,116.40
其他款项	17,143.40	
合计	3,670,905.11	1,305,896.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镇江市国土资源局新区分局	保证金	1,878,000.00	1年以内	51.16	93,900.00
成眉石化园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950,000.00	1年以内	25.88	47,500.00
苏州纬承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13.62	25,000.00
东莞市罗孚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	114,480.00	3-4年	3.12	45,792.00
住房公积金	代垫款项	57,724.00	1年以内	1.57	2,886.20
合计		3,500,204.00		95.35	215,078.2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27,504.99		4,027,504.99	2,480,191.93		2,480,191.9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188,392.66	162,999.76	9,025,392.90	6,135,201.70	191,868.58	5,943,333.12
周转材料	6,713,193.29		6,713,193.29	3,975,335.17		3,975,335.1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9,929,090.94	162,999.76	19,766,091.18	12,590,728.80	191,868.58	12,398,860.22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91,868.58	137,530.66		166,399.48		162,999.7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91,868.58	137,530.66		166,399.48		162,999.7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46,623.64	263,397.73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0	
合计	210,246,623.64	263,397.73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823,164.98	125,991,922.77	5,071,760.53	15,683,906.97	231,570,755.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69,373.80	3,239,558.76	471,794.87	1,647,120.64	28,927,848.07
(1) 购置		1,507,887.03	471,794.87	1,647,120.64	3,626,802.54
(2) 在建工程转入	23,569,373.80	1,731,671.73			25,301,045.5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6,316.36		189,533.46	555,849.82
(1) 处置或报废		366,316.36		189,533.46	555,849.82

4. 期末余额	108,392,538.78	128,865,165.17	5,543,555.40	17,141,494.15	259,942,753.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800,658.31	47,647,224.45	2,910,351.18	7,558,646.48	78,916,880.42
2. 本期增加金额	4,572,927.60	12,227,747.68	533,271.91	2,185,644.41	19,519,591.60
(1) 计提	4,572,927.60	12,227,747.68	533,271.91	2,185,644.41	19,519,59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210,021.26		174,920.98	384,942.24
(1) 处置或报废		210,021.26		174,920.98	384,942.24
4. 期末余额	25,373,585.91	59,664,950.87	3,443,623.09	9,569,369.91	98,051,529.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018,952.87	69,200,214.30	2,099,932.31	7,572,124.24	161,891,223.72
2. 期初账面价值	64,022,506.67	78,344,698.32	2,161,409.35	8,125,260.49	152,653,874.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仓库	23,453,793.07	2017年6月完工并投入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二期工程	5,636,993.76		5,636,993.76	21,843,641.04		21,843,641.04
年产 26 万吨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配套试剂等各类高端电子化学品材料项目	6,557,258.79		6,557,258.79			
年产 3 万吨湿电子化学品再生综合利用项目	28,301.89		28,301.89			
合计	12,222,554.44		12,222,554.44	21,843,641.04		21,843,641.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二期工程	370,360,000	21,843,641.04	4,492,878.51	20,677,816.39	21,709.40	5,636,993.76	9.24	开工建设	3,470,241.65	2,019,368.04	5.2250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拨款资助

年产 26 万吨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配套试剂等各类高端电子化学品材料项目	1,535,000.00		6,557,258.79			6,557,258.79		开工建设				
年产 3 万吨湿电子化学品再生综合利用项目	223,500.00		28,301.89			28,301.89		设计阶段				
合计	2,128,860.00	21,843,641.04	11,078,439.19	20,677,816.39	21,709.40	12,222,554.44			3,470,241.65	2,019,368.0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813,893.17
合计		813,893.17

其他说明: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725,630.00				36,725,63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8,705,580.00				38,705,580.00
(1) 购置	38,705,580.00				38,705,58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431,210.00				75,431,210.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02,303.38				3,302,303.38
2. 本期增加金额	934,590.84				934,590.84
(1) 计提	934,590.84				934,590.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36,894.22				4,236,894.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194,315.78				71,194,315.78
2. 期初账面价值	33,423,326.62				33,423,326.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012,210.15	2,416,000.28	15,602,423.30	2,340,363.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720,024.50	180,006.13	360.00	90.00

合计	16,732,234.65	2,596,006.41	15,602,783.30	2,340,453.50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7,501,800.34	113,454.79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07,388.81	
合计	37,609,189.15	113,454.79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款	47,628,041.76	48,458,103.70
设备及工程款	12,960,772.73	8,455,704.25
合计	60,588,814.49	56,913,807.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0,768.00	876,294.40
合计	40,768.00	876,294.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763,524.70	33,414,020.41	32,225,998.60	11,951,546.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3,390.25	1,763,390.2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763,524.70	35,177,410.66	33,989,388.85	11,951,546.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63,524.70	28,855,731.85	27,667,710.04	11,951,546.51
二、职工福利费		2,696,955.14	2,696,955.14	
三、社会保险费		1,029,276.24	1,029,276.2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12,107.62	812,107.62	
工伤保险费		171,910.37	171,910.37	
生育保险费		45,258.25	45,258.25	
四、住房公积金		663,802.00	663,80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491.18	133,491.1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残疾人保障金		34,764.00	34,764.00	
合计	10,763,524.70	33,414,020.41	32,225,998.60	11,951,546.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3,893.50	1,693,893.50	
2、失业保险费		69,496.75	69,496.7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63,390.25	1,763,39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30,988.07	1,616,507.0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728,860.47	1,250,734.09
个人所得税	31,337.56	37,12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549.40	80,825.35
房产税	266,456.14	202,357.69
教育费附加	41,549.40	80,825.35
土地使用税	152,663.34	72,408.00
印花税	23,575.50	25,364.44
合计	3,116,979.88	3,366,148.99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款项	3,954.82	85,768.17
合计	3,954.82	85,768.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8,000,000.00	39,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38,000,000.00	3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646,333.31		1,759,992.00	19,886,341.31	拨款
合计	21,646,333.31		1,759,992.00	19,886,341.3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8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一期）补助[注1]	3,033,333.31		559,992.00		2,473,341.31	与资产相关
高世代液晶平板用高纯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注2]	5,033,000.00		1,200,000.00		3,833,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强基工程-高精度铜蚀刻液项目专项资金[注3]	13,580,000.00				13,5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646,333.31		1,759,992.00		19,886,341.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根据“苏财建[2011]298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1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的项目补助款。

注2：根据“苏财教[2015]178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5年省级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收到的“高世代液晶平板用高纯湿电子化学品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注3：根据公司与工业和信息化部签订的《2016年工业强基工程合同书》约定，收到工业强基工程第一笔专项资金，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验收，因此尚未进行分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1：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45,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15,000,000股。

注2：2017年3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76号”《关于核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总量为1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15,000,000.00元，发行价格为24.1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32,341,087.15元，实际募集资金为330,358,912.85元，其中：实收资本（股本）15,000,000.00元，股本溢价315,358,912.85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发行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4月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182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226,576.80	315,358,912.85		374,585,489.6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9,226,576.80	315,358,912.85		374,585,489.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新增股本溢价为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溢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万股形成的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87,293.69	3,787,293.69	
合计		3,787,293.69	3,787,293.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变动说明：本期增加为计提安全生产费，减少为使用安全生产费；

2、计提依据：财政部“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500,000.00	5,425,562.04		27,925,562.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500,000.00	5,425,562.04		27,925,562.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5,100,863.15	204,158,120.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5,100,863.15	204,158,120.21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77,949.75	68,942,742.9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25,562.0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00,000.00	18,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5,353,250.86	255,100,863.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6,054,457.60	222,356,349.34	327,408,554.27	188,827,526.15
其他业务	8,227,862.19	7,458,326.05	5,646,662.09	6,301,574.83
合计	354,282,319.79	229,814,675.39	333,055,216.36	195,129,100.98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7,456.63	1,139,415.63
教育费附加	987,456.58	1,139,415.63
资源税		
房产税	873,529.17	539,620.48
土地使用税	369,887.34	193,088.0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35,124.76	28,210.81

合计	3,353,454.48	3,039,750.5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2,075,253.83	21,308,519.91
工资薪酬	1,835,325.40	1,501,200.00
差旅费	582,055.29	369,642.62
其他	1,048,845.25	632,935.09
合计	25,541,479.77	23,812,297.6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16,129,958.57	14,866,433.33
工资薪酬	7,331,337.93	8,908,944.79
招待费	3,592,014.25	2,331,902.30
折旧及摊销费	3,035,687.69	2,200,185.80
安全环保费	2,049,730.32	2,585,738.18
维修保养费	1,188,234.83	858,852.22
办公费	1,130,815.78	445,716.57
汽车费用	777,393.60	537,764.10
差旅费	727,720.01	435,741.82
保险费	366,889.12	332,095.59
其他	3,049,204.83	2,558,479.68
合计	39,378,986.93	36,061,854.38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64,435.00	1,784,293.79
减：利息收入	-836,740.79	-346,917.02

汇兑损益	-1,177.22	16,487.48
其他支出	33,047.12	27,410.34
合计	1,059,564.11	1,481,274.59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22,409.75	-486,544.9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7,530.66	216,725.0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859,940.41	-269,819.87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		

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投资理财取得的收益	6,314,410.96	50,780.82
合计	6,314,410.96	50,780.82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7,117,500.00	
其他收入		3,000.00	
合计		7,120,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创新资本经营推动企业上市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驰名商标、名牌、标准专项资金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周庄镇经济转型升级专项扶持资金		870,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江阴市科学技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术进步奖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 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一 期) 补助		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 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二 期) 补助		967,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 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二 期) 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 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二 期) 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117,5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合计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275,54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297,600.00	280,000.00	297,600.00
	97,062.13	26,552.75	97,062.13
合计	394,662.13	582,092.75	394,662.13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992,838.88	11,041,066.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5,552.91	303,683.79
合计	8,737,285.97	11,344,750.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415,235.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362,285.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743.1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8,631.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的坏账准备的影响	7.32
坏账准备核销的影响	-848,895.02
所得税费用	8,737,28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14,000.00	3,593,500.00
利息收入	836,740.79	346,497.02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299,315.00
合计	1,450,740.79	4,239,312.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支出	14,173,989.33	9,641,077.85
销售费用支出	23,981,012.18	19,653,652.14
营业外支出	374,488.70	300,897.58
押金及保证金支出	500,000.00	
其他支出	224,606.69	348,109.37
合计	39,254,096.90	29,943,736.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20,050,780.82
合计		20,050,780.8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3,580,000.00
合计		13,58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股票发行费用	29,553,351.30	471,698.12
合计	29,553,351.30	471,698.1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677,949.75	68,942,742.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9,940.41	-269,819.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19,591.60	18,154,778.38
无形资产摊销	934,590.84	741,156.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723.81	102,452.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65,024.65	1,766,091.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14,410.96	-50,78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5,552.91	303,683.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77,663.12	-589,696.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39,192.61	-10,697,117.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415.70	3,236,556.04
其他	-1,759,99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1,425.16	81,640,047.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3,300,256.10	134,527,763.4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4,527,763.45	93,340,900.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72,492.65	41,186,863.1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3,300,256.10	134,527,763.45
其中: 库存现金	48,880.45	6,168.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3,251,375.65	134,521,594.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300,256.10	134,527,763.4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53,374,882.60	商业银行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9,264,171.34	商业银行抵押借款
合计	72,639,053.94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295.87
其中：美元	1,575.63	6.53	10,295.48
欧元	0.05	7.80	0.39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2,002.34
其中：美元	306.44	6.53	2,002.34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账款			71,275.12

美元	10,908.01	6.53	71,275.1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年产8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一期)补助	559,992.00	其他收益	559,992.00
年产8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项目(二期)补助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江阴市经信委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江阴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江阴市科技局专利资助	26,000.00	其他收益	26,000.00
2016年度周庄镇经济转型升级专项扶持资金	188,000.00	其他收益	188,000.00
2016年度江阴市专利资助奖励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江阴科学技术局机关补助项目资金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江阴人力资源专技人才开发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合计	2,373,992.00		2,373,992.00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7月6日，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殷福华；注册资本20,000万元，已缴实收资本5,000万元，自设立起即纳入合并范围。

2、2017年7月26日，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朱永刚；注册资本10,000万元，已缴实收资本1,000万元，自设立起即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阴江化微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阴市	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 581 号 1 幢 201 室	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包装材料、纺织品、针织品、纺织原料、日用百货、劳保用品、卫生用品、玻璃制品、办公用品、建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 镇江市	镇江市新区金港大道 180 号 8 幢	化工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省 眉山市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谢家镇毛河村四组（成眉石化园区）	化学工程技术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阴江化微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省江阴市	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 581 号 1 幢 201 室	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包装材料、纺织品、针织品、纺织原料、日用百货、劳保用品、卫生用品、玻璃制品、办公用品、建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	镇江市新区金港大道180号8幢	化工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谢家镇毛河村四组（成眉石化园区）	化学工程技术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殷福华	4,800 万元	2016/11/28	2017/11/28	是
殷福华	4,000. 万元	2016/11/29	2019/11/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2.02	226.95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抵押资产情况详见附注 76。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总额 44,923,981.41 元。

2、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8,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8,000,00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375,208.90	96.06	9,403,441.27	6.21	141,971,767.63	138,032,076.68	95.35	8,423,625.99	6.10	129,608,450.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14,020.91	3.94	6,214,020.91	100.00		6,737,496.91	4.65	6,737,496.91	100.00	
合计	157,589,229.81	100.00	15,617,462.18		141,971,767.63	144,769,573.59	100.00	15,161,122.90		129,608,450.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5,375,001.49	7,268,750.07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5,375,001.49	7,268,750.07	5.00
1 至 2 年	3,926,344.82	588,951.72	15.00
2 至 3 年	961,682.92	480,841.46	5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6,408.27	189,126.62	80.00
4 至 5 年	205,893.40	205,893.40	100.00

5 年以上	669,878.00	669,878.00	100.00
合计	151,375,208.90	9,403,441.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6,654.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66,676.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3,687.8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 司	21,280,073.54	13.50	1,064,003.68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639,016.71	4.85	381,950.84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	7,243,922.81	4.60	362,196.14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司			
保定光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65,284.90	3.34	263,264.25
力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4,606,965.42	2.92	230,348.27
合计	46,035,263.38	29.21	2,301,763.1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0,604.11	100.00	90,348.21	10.75	750,255.90	1,305,896.40	100.00	249,431.82	19.10	1,056,464.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40,604.11	100.00	90,348.21	10.75	750,255.90	1,305,896.40	100.00	249,431.82	19.10	1,056,464.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1,124.11	34,556.21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91,124.11	34,556.21	5.00
1 至 2 年	10,000.00	1,00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0.00	4,000.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4,480.00	45,792.00	40.00
4 至 5 年	5,000.00	5,000.00	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840,604.11	90,348.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9,083.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74,480.00	1,204,480.00
备用金	90,000.00	49,300.00
代垫款项	58,980.71	52,116.40
其他款项	17,143.40	
合计	840,604.11	1,305,896.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纬承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59.48	25,000.00
东莞市罗孚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	114,480.00	3-4年	13.62	45,792.00
住房公积金	代垫款项	57,724.00	1年以内	6.87	2,886.20
江阴海关	押金	50,000.00	1年以内	5.95	2,500.00
江伟	备用金	30,000.00	1年以内	3.57	1,500.00
合计		752,204.00		89.49	77,678.2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000,000.00		6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2,000,000.00		6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	期末余额	本期计	减值准
-------	------	------	-----	------	-----	-----

			少		提减值 准备	备期末 余额
江阴江化微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60,000,000.00		62,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6,054,457.60	223,146,879.84	327,408,554.27	188,827,526.15
其他业务	8,227,862.19	7,458,326.05	5,646,662.09	6,301,574.83
合计	354,282,319.79	230,605,205.89	333,055,216.36	195,129,100.98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投资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6,314,410.96	50,780.82

合计	6,314,410.96	50,780.8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723.8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73,99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14,410.96	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6,724.7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662.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299,62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108,121.7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90	0.954	0.9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87	0.828	0.8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殷福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2月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